

珠村留用地地块平整工程施工总承包评标报告

1、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穗埔发改函〔2020〕424 号文批准，招标人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现对珠村留用地地块平整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24-0029，以下简称“本项目”）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本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3 日 17 时 00 分至 1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公告，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数字交易平台公开接受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第 1 开标室举行了投标文件的公开开标仪式，招标代理通过数字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招标代理通过数字交易平台开标系统查询，公布本项目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期间内共收 26 家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全部 26 家投标人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见下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序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1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建强	14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谢颖
2	广州市黄埔建筑工程总公司	林瑞宏	15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荆海军
3	中投华阳(广州)建设有限公司	叶燕君	16	佛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如斌
4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李高远	17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欧志杭
5	广东中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赖志锋	18	广州市筱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吕海航
6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陈磊	19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刘权
7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李国迪	20	郑州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孙瑜
8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张轩旗	21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唐永山

序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序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9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叶玉强	22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万剑辉
10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葛兴友	23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陈业彬
1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陈耀强	24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黄家敏
12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吴海珍	25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杨志强
13	中施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杨矿华	26	广东中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阮碧香

开标前，由招标代理机构现场从[0, 100]的整数中随机抽取其中一个数作为本项目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为 40。导入电子招标文件后，招标代理通过交易平台开标系统自动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情况；在开标阶段没有投标人被否决投标。完成检查后，招标代理对已完成投标人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招标人解密，并将解密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导入交易平台开标系统进行公开开标、唱标，开标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招标代理将开标数据提交数字交易平台评标系统，共有 26 家投标人完成开标，进入评标阶段。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资格审查及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全部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组成，共 5 名，具体评委名单如下：

- 评标委员会组长：
- 评标委员会成员：
- 评标委员会组长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选出。

3、资格审查及结果

本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开始，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第 1 评标室由评标委员会开展对资格审查文件的封闭式评审。

结果共有 26 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由于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名，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资格审查结果详见《珠村留用地地块平整工程施工总承包资格审查报告》。

4、投标文件评审及评分汇总

完成资格审查文件评审后，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提交的技术标部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规定的评审内容进行有效性审查。

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全部投标人的技术部分投标文件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结果详见《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完成技术标有效性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提交的技术标部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的评审标准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再对评分汇总得出各投标人技术标得分，评分结果详见《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记录表》和《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汇总表》。

完成技术标部分投标文件评审后，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有投标报价小于最高投标限价。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中，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计算方法确定评标参考价；然后，按照偏差率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的经济标得分，详见《报价打分记录表》。

然后按照“投标人总分=技术分×技术分权重（20%）+经济分×经济分权重（80%）”，汇总计算投标人总分，并按投标人总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序，再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校核，结果没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需要进行修正。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规定的评审内容进行有效性审查。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果详见《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评标委员会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照总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结果如下：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总分 99.76 分（投标总报价 19685781.53 元）名列第 1 名，为本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总分 99.55 分（投标总报价 19535473.40 元）名列第 2 名，为本项目的第二中标候选人；

佛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总分 99.54 分（投标总报价 19721268.86 元）名列第 3 名，为本项目的第三中标候选人。

5、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无。

6、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无。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1 月 25 日